

急 件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函[1999]461号

关于河北冀腾纸业公司年产 10 万吨 牛皮箱板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国家轻工业局：

你局《关于请审批〈河北冀腾纸业公司年产 10 万吨牛皮箱板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预审意见的函》(国轻行[1999]394 号)及河北省环境保护局《关于河北冀腾纸业公司年产 10 万吨牛皮箱板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冀环管函[1999]285 号)收悉。经研究,现对《河北冀腾纸业公司年产 10 万吨牛皮箱板纸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局预审意见。该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在已有冀腾箱板纸厂年产 12 万吨规模(高强瓦楞纸 3 万吨,牛皮箱板纸 9 万吨)的基础上,使用国产和进口废纸,在原冀腾箱板纸厂新增年产 10 万吨牛皮箱板纸浆料制备及造纸生产线一套,建设 2 台 35 吨/小时循环流化床锅炉及其配套设施;建设日处理 40000 吨的污水处理站。在采取报告书规定的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可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工程按拟定方案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拟建工程通过类比调查和初步论证确定的污水处理方案(混凝沉淀+二级生化),应在设计阶段进一步论证其工艺技术的可靠性,以保证污水排放长期稳定达标。

2. 按照“以新带老”和“污染物集中控制”的原则,同意现有工程和技改工程合用一个污水处理厂,但必须先期建设以保证该污水处理厂在 2000 年底前投入使用。

3. 鉴于本项目取水依靠地下水,且取水量大,应本着节约水资源和清洁生产的目的,实现废水分质重复利用,进一步压缩新鲜水用量和废水排放产生量。

4. 配套锅炉拟选用 2 台 35 吨/小时循环流化床锅炉,可满足技改后新、老工程用气,应采用静电除尘器除尘,除尘效率 $\geq 99.2\%$,脱硫效率应 $\geq 65\%$,达到《锅炉大气排放标准》(GWPB 3-1999)要求,原有锅炉因烟尘和二氧化硫排放超标,应停用或改造。

5. 现有工程和技改工程使用废纸为原料产生的废胶条、废塑料等固体废物,须采用高温焚烧炉处理,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6. 根据 1999 年 11 月 10 日新颁布的《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WPB2-1999)要求,对企业污水处理厂出口水质按 COD < 350 毫克/升;BOD₅ < 70 毫克/升;SS < 100 毫克/升;pH:6-9;排水量 < 80 立方米/吨产品考核。

7. 规范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在总排水口设置 COD_{Cr} 自动连续监测装置。企业应进一步健全环境监测和管理制度。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

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四、请河北省及唐山市环境保护局负责对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主题词:环保 监督 造纸 报告书 批复

抄 送: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河北省环境保护局、轻工厅,唐山市环境保护局,河北冀腾纸业公司,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1999年12月14日印发